

闯客网服务商入驻协议

2018-08-22 18:37:41



本协议由同意并承诺遵守本协议规定且使用闯客网服务的用户（下称“服务商”）、闯客网（深圳市闯客王国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平台”）共同缔结，本协议具有合同效力。

闯客网服务商入驻协议

本协议由同意并承诺遵守本协议规定且使用闯客网服务的用户（下称“服务商”）、闯客网（深圳市闯客王国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平台”）共同缔结，本协议具有合同效力。

一、协议内容及生效：

（一）本协议内容包括协议正文及所有闯客平台已发布的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类规则。所有规则为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服务商在使用闯客平台提供的各项服务的同时，承诺接受并遵守各项相关规则的规定。平台有权单方进行变更本协议内容、调整交易流程、变更交易规则等行为，变更及调整信息将提前3个工作日通过站内信或公告的方式告知服务商，服务商如不同意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在变更或调整通知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知平台工作人员，按照平台已提供服务期间占整个服务期间的比例，核算费用后终止本协议。任何修订和新规则一经公布即自动生效，成为本协议的一部分。登陆或继续使用服务将表示服务商接受经修订的协议。除另行明确声明外，任何使服务范围扩大或功能增强的新内容均受本协议约束；

（三）服务商签署或在线接受本协议并不导致本协议立即生效，经过闯客网审核通过，并入驻成功时，本协议即在服务商和闯客网之间产生法律效力；

（四）平台收到服务商全款后，服务商需在2个月之内开通店铺，产品自动授予所购买的闯客网会员服务权益，即开始计费。如服务商逾期（2个月）未开通店铺，产品自动计费。

二、定义及解释

在本协议中所使用的下列词语，除非另有定义，应具有以下含义：

（一）**闯客网平台**（或简称“闯客网”、“平台”）：是指<https://zb.uuzcc.com/>为用户提供信息发布、交流，第三方经营者以“企业”入驻形式经营软件开发、智能穿戴、智能家居、母婴用品、医疗健康，以及其他科技技术服务的交易服务平台；

（二）**用户**：指所有在闯客网站上注册成为<https://zb.uuzcc.com/>账户的法人、自然人以及其他组织，除非另有说明，否则“用户”均指此含义；

（三）**服务商**：同意并承诺遵守本协议规定、且在闯客网上开通店铺进行服务销售的用户；

（四）**雇主**：是指通过闯客网购买服务商服务、发布定制需求、并拥有买家功能的闯客网注册用户；

（五）**服务商注册及入驻**：服务商注册指符合《2018年闯客网行业入驻标准》且欲成为“闯客网”第三方经营者的法律实体；依据平台入驻流程和要求完成在线信息提交，经平台审核同意后，服务商可以使用其自行设定的闯客网用户名和密码登陆平台，以开展业务经营。服务商入驻指第三方经营者完成服务商注册，通过资质审核且满足本协议第三条入驻服务开通条件后成为平台第三方经营者的过程；

（六）**平台技术服务费**：闯客网入驻服务商在平台进行业务经营必须缴纳平台技术服务费，按年度计费；

（七）**实时划扣服务费**：闯客网为服务商提供订单和平台技术服务支持，每一笔订单在交易成功后，将按实际成交金额的相应行业费率收取实时划扣服务费；

（八）**闯客网账户**：指服务商完成注册流程而获得的将在使用服务的过程中必须与自设的账户密码共同使用的用户名（又称“闯客网用户名”）。服务商应妥善保管其闯客网服务账户及密码信息，服务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擅自转让或授权他人使用自己的闯客网账户。

三、服务商入驻条件及证明文件

（一）用户申请成为平台入驻服务商，开展经营活动，须满足以下条件：

1、企业用户申请成为平台入驻商

（1）用户已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注册并领取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其他经营许可证；

（2）用户同意本协议及闯客网平台相关规则；

（3）用户缴纳完毕技术服务费；

（4）用户已达到入驻行业之入驻标准；

2、个人用户申请成为平台入驻商

（1）用户已通过身份认证

(2) 用户同意本协议及闯客网平台相关规则；

(3) 用户已达到入驻行业之入驻标准；

(4)

(二) 证明文件：

(1) 服务商须根据闯客网平台相关规则及要求向平台提交证明文件或其他相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含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正规作品授权书等原件彩色复印件，如果存在通过伪造证件、客户情况，平台保留关闭服务商所有服务的权利；

(2) 服务商保证向平台提供的上述证明文件或其他相关证明真实、合法、准确、有效，并保证上述证明文件或其他相关证明发生任何变更或更新时，及时通知平台，若上述文件变更或更新导致服务商不符合《2018年闯客网行业入驻标准》所规定入驻条件的，平台有权单方全部或部分限制服务商经营，直至终止本协议；

(3) 服务商对其提交的证明文件或其他相应证明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有效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因服务商提交虚假、过期文件或未及时更新证明文件或通知导致纠纷或被相关国家机关处罚的，由服务商独立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因此造成闯客网（包括“闯客网”合作方、代理人或职员）损失的，服务商应予以赔偿。

四、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 平台提供的直接订单或订单机会均必须按照闯客网线上平台交易流程操作，服务商需要承诺绝不在线下交易，虚假交易和出售违法违规的服务；服务商保证其所有服务内容应完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的规定。如因服务商违反上述规定给平台带来任何损害，服务商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客户造成的损失，闯客网保有索偿权；

(二) 服务商应妥善保管闯客网账号，如因服务商保管、设置或使用不当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服务商自行承担责任；

(三) 在协议有效期内，服务商不得向与闯客网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其他服务商、雇主及闯客网的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因此对闯客网造成的损失应由服务商负责赔偿；

(四) 平台提供的部分订单若需要走线下招投标流程，服务商需全程配合平台提供相关资料；

(五) 闯客网根据本协议向甲方提供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及相应技术支持服务，尽力维护“闯客网平台”的正常稳定运行，并努力提升和改进技术，对平台功能及服务进行更新、升级，不断提升平台性能和交易效率；

(六) 服务商同意并自愿遵守平台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平台运营情况，对公示于“闯客网平台”的规则、流程、收费标准等进行更新、调整；

(七) 服务商同意平台对服务商提供的相关资质文件及各类信息资料进行审核。平台审核为形式审核，审核通过并不代表服务商对审核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及时性的确认，服务商仍须对其提交的资料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及时性等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 平台有权对服务商的注册信息、上传的相关数据信息、在“闯客网平台”发布的其他信息及交易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信息及其相关内容，服务商同意平台不经通知立即删除，对发现的其他问题或疑问有权向服务商发出询问及要求改正的通知，服务商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做出说明或改正。对服务商前述不当行为，平台有权追究其违约、侵权责任并/或解除本协议；

(九) 平台有权将经国家生效法律文书或行政文书确定的服务商违法违规事件，或平台已确认的服务商违反本协议相关约定的事项，在“闯客网平台”上予以公示；

(十) 平台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闯客网平台”入驻服务商经营情况组织相应的线上活动（不限于促销形式），服务商应根据自身经营情况积极予以支持；

(十一) 平台有权要求服务商提供与服务商服务内容、售后服务等相关的信息，以便于雇主直接向“闯客网平台”客服中心进行咨询时予以回复，对于平台无法回答或属甲方掌握的情况，平台有权要求服务商在指定的时限内予以回复或给出相应方案，对服务商未及时解决的客户咨询及投诉，平台有权对服务商采取相应处理措施；

(十二) 如因服务商服务内容、发布的信息或提供的售后服务问题而引发雇主对服务商及/或“闯客网平台”的诉讼，“闯客网平台”有权披露服务商为实际服务提供商，服务商应承担因客户诉讼而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如因此而给“闯客网平台”造成损失的，闯客网有权要求服务商赔偿“闯客网平台”的全部损失；

(十三) 服务商同意“闯客网”根据业务调整情况将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部分或全部转移给平台关联公司。

五、保密条款

(一) 服务商和平台双方所提供给对方的一切资料、技术和对项目的策划设计要严格保密，并只能在合作双方公司的业务范围内使用；

(二) 服务商和平台双方均应对在合作过程中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和技术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条款不受本协议期限的限制；

(三) 服务商和平台双方对于本协议的签订、内容及在履行本协议期间所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平台数据除外）。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关联公司除外）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但是以下情形下，平台有权披露服务商部分或全部信息：

(1) 经用户同意，向第三方披露；

(2) 用户在使用本网站过程中涉及到知识产权类纠纷，有他方主张权利的，本网站在审核主张方提交的资料后认为披露用户信息有助于纠纷解决的；

(3) 根据法律的有关规定，或者行政、司法机关的要求，向第三方或者行政、司法机关披露；

(4) 若用户出现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或者网站规定的情况，需要向第三方披露；

(5) 为提供用户所要求的产品和服务，而必须和第三方分享用户的个人或法人信息；

(6) 用于预防、发现、调查以下事项：欺诈、危害安全、违法或违反与我们或其关联方协议、政策或规则的行为；

(7) 在遵循隐私权保护以及其他相应的保密安全措施的前提下，将用户个人信息提供给相关合作方，让其根据乙方指令处理相关信息；

(8) 其它根据法律或者网站规定认为合适的披露。

六、违约责任

(一) 本协议执行期间，一旦闯客网发现服务商提供虚假资料或欺诈等不正当行为需要终止协议时，闯客网有权对其做出清退处理，服务商需承担平台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服务商不得有异议；

(二) 服务商不论采取何种方式将闯客网雇主吸引到闯客网平台以外的平台或场所进行交易或绕开闯客网指定付款方式进行交易的，以及非法获取“闯客网”系统数据、利用“闯客网平台”谋取不正当利益或从事非法活动的，闯客网有权对其做出清退处理，不退还任何费用，并保留向服务商继续追究违约责任的权利；

(三) 服务商发生违反本协议及闯客网平台规则的情形时，闯客网除有权按照本条约定要求服务商承担违约责任外，还有权按照“闯客网平台”相关管理规则采取暂停向服务商提供服务、暂时关闭服务商后台管理账户、暂缓未结算款项、终止合作等措施。

七、争议解决

双方应执行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一致，双方一致同意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裁决。双方应接受并服从该仲裁裁决，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八、协议的解除、终止

(一) 协议的解除

(1) 闯客网有权按照《闯客网服务商淘汰规则》对服务商进行淘汰处理，淘汰处理以站内信或公告的方式告知服务商，同时闯客网在按照实际提供服务期间对技术服务费进行折算后将剩余技术费用返还至服务商账户，本协议解除。具体规则详见《闯客网服务商淘汰规则》；



(2) 闯客网有权按照《闯客网服务商清退规则》对服务商进行清退处理（关停店铺、限

制店铺功能等），清退处理以站内信或公告的方式告知服务商，同时闽客网不退还服务商任何费用，本协议解除。具体规则详见《闽客网服务商清退规则》；

（3）闽客网有权按照《闽客网服务商行为规范》对服务商进行清退处理（关停店铺、限制店铺功能），清退处理以站内信或公告的方式告知服务商，同时闽客网不退还服务商任何费用，本协议解除。服务商触犯《闽客网服务商行为规范》导致闽客网平台对服务商进行处罚，处罚期间的技术服务费用不予退还。具体规则详见《闽客网服务商行为规范》。

（二）协议的终止

本协议服务期间届满，自动终止。

-  [闽客网服务商入驻协议.pdf](#)
-  [闽客网服务商入驻协议.doc](#)